**椿树街道201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**2012年3月**

引言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西城区椿树街道编制的201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全文包括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、收费及减免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、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报告后附相关的说明和指标统计图表。

一、概述

根据《条例》要求，2008年5月1日起本单位开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为此，配备了1名兼职工作人员，设立了1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，并在街道政务服务大厅开辟了公共查阅点。截至2011年底，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。

二、公开情况

2011年，椿树街道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开展信息公开工作。截止到2011年12月31日，街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3条，全文电子化率为100%。其中：机构职能类信息28条，办事项目信息35条。全年制发公文共21件，其中发椿政文19件，西椿政文3件。

三、公开查阅场所

“椿树街道”网站自《条例》实施之日起增设了政府信息公开专栏。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，尽可能将信息以电子形式发布在网上，没有电子文件的均已详细注明查询的方式，一切以便民为原则进行工作。

四、依申请公开情况

按照《条例》第13条规定，自《条例》实施之日起正式受理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根据自身生产、生活、科研等特殊需要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街道全程办公室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场所。申请情况：2011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。

五、复议和诉讼情况

2011年，本单位未发生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行政复议申请和行政诉讼案件。

六、人员和收支情况

兼职人员共1人，同上年相同。无其它需要说明情况。

七、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街道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紧张，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。我们将在2012年加强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八、说明与附图附表

**附表一：主动公开情况统计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指    标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
| 主动公开信息数 | 条 | 63 |
| 其中：全文电子化的主动公开信息数 | 条 | 63 |
| 新增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数 | 条 | 0 |

**附表五：人员与支出情况统计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指    标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
| 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取费用总额 | 元 | 0 |
| 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减免收费总额 | 元 | 0 |
| 与行政诉讼有关的费用支出总额 | 元 | 0 |
| 政府信息公开指定专职人员总数 | 人 | 0 |
| 其中：1.全职人员数 | 人 | 0 |
| 2.兼职人员数 | 人 | 1 |